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1-38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佛塑科技	股票代码	0009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水秀	陆励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85号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85号	
电话	（0757）83988189	（0757）83988189	
电子信箱	dmb@fspg.com.cn	dmb@fspg.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76,060,560.86	1,027,842,175.22	1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622,144.90	30,032,935.56	12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0,275,975.66	23,332,539.25	15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129,912.41	161,964,147.79	-36.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9	0.0310	122.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9	0.0310	122.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5%	1.27%	上升1.4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27,830,021.16	3,898,195,924.45	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27,646,836.57	2,389,915,336.71	1.5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3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75%	258,760,512	0	-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6%	14,157,600	0	-	0
张敬兵	境内自然人	0.79%	7,607,700	0	-	0
曹仕美	境内自然人	0.53%	5,120,000	0	-	0
焦峰	境内自然人	0.32%	3,080,000	0	-	0
陈泽鹏	境内自然人	0.31%	3,016,893	0	-	0
王小培	境内自然人	0.25%	2,450,700	0	-	0
丁华根	境内自然人	0.22%	2,127,800	0	-	0
卓辽志	境内自然人	0.22%	2,100,000	0	-	0
陈伟玉	境内自然人	0.21%	2,063,304	0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控股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广新控股集团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58,760,512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4,157,60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张敬兵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90,00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517,700股；曹仕美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120,000股；焦峰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080,000股；陈泽鹏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2,20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944,693股；王小培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450,70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丁华根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2,127,800股；卓辽志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100,000股；陈伟玉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3,60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009,704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华韩公司投资建设高速节能婴用基材项目

2018年7月1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高速节能婴用基材项目的议案》。华韩公司投资建设高速节能婴用基材项目，主要生产低克重印刷透气薄膜，产品可用于婴儿纸尿裤、妇女卫生用品、医疗防护用品等领域。项目总投资12,885.4万元，其中本公司投资金额2,369.33万元，按本项目设备要求规划设计在本公司所属的佛山三水工业园建设厂房，建成后按市场化原则租赁给华韩公司使用；华韩公司投资10,516.07万元，用于生产设备投资等。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新增低克重印刷透气薄膜4,800吨/年。（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9日披露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主要生产设备已安装完毕并进行小批量试产。

（2）佛山金智节能膜有限公司清算注销事项

控股子公司佛山金智节能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智公司”）因经营状况不佳，经股东协商，拟进行清算注销，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金智公司完成清算注销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披露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金智节能膜有限公司清算注销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金智公司清算工作按计划推进中。

（3）佛山纬业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注销事项

控股子公司佛山纬业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因2021年2月经营期满，经股东协商，经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2021年8月3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事项没有对公司本年度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4）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事项

控股子公司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晟达公司”）因经营状况不佳，经股东协商，拟对易晟达公司进行清算注销，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易晟达公司完成清算注销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的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唐强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1-39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8月19日，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为了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公司2021年半年度拟计提各类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2,984.2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报告期计提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350.10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63.4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49
应收款项融资	-2.88
二、资产减值损失	2,634.17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443.2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16.5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74.36
合 计	2,984.27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一）信用减值损失

1.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按类别列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其他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830.94	419.78	0	56.31	0	11,194.41
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023.93	6.40	0	16.89	0	10,013.44
三、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9.48	0	0	2.88	0	6.60
合计	20,864.35	426.18	0	76.08	0	21,214.45

3. 经公司评估，2021年1-6月，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350.10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增加坏账准备363.47万元、其他应收款减少坏账准备10.49万元、应收款项融资减少坏账准备2.88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1.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存货期末或每年年度终了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量，对单个存货项目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2. 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为：443.29万元。

① 按类别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35.41	100.81	151.78	0.00	1,084.44
在产品	284.27	46.77	43.23	0.00	287.81
产成品	1,500.66	294.68	192.73	0.00	1,602.61
周转材料	18.69	1.03	1.88	0.00	17.84
合计	2,939.03	443.29	389.62	0.00	2,992.70

②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的金额为389.62万元。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当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晟达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65.00%。易晟达公司于2018年9月投产，2019年7月起，引进镀膜量产订单，通过设备技改以及优化工艺，产能有所提升，2020年受疫情等因素影响，订单大幅下滑，生产经营陷入困境，积极寻求合作方盘活运营，至今未有进展。鉴于易晟达公司预计短期内难以扭亏为盈，继续亏损经营将对各方股东造成进一步损失，经易晟达公司各方股东协商，拟对易晟达公司实施清算注销。

根据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拟处置资产涉及所属的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资产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21]第196号），易晟达公司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269.92万元；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为9.52万元。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016.52万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1,174.36万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350.10万元，资产减值损失2,634.17万元，共计2,984.27万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共计影响当期利润2,984.27万元，其中影响母公司当期利润1,692.91万元。

四、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及相关政策的要求。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同意公司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2,984.27万元。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2,984.27万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1-40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2021年8月19日，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佛塑科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的议案》，决定对控股子公司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晟达公司”）进行清算注销，并授权公司经营层依法办理具体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易晟达公司清算注销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易晟达公司基本情况

易晟达公司成立于2017年12月，注册资本人民币4,950万元，法定代表人：陆健民；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永业路6号之一25座、26座；主要经营家电面板、手机盖板的镀膜加工。股权结构：佛塑科技占65%、深圳市晟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晟廷”）占35%。易晟达公司最近两年及截至2021年6月末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92.69	3,140.23	3,676.54
负债总额	634.61	654.62	808.60
净资产	58.08	2,485.61	2,867.94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2020年（经审计）	2019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	103.68	294.76
净利润	-2,427.52	-389.34	-687.27

三、清算注销的原因和方式

佛塑科技与深圳晟廷于2017年12月投资建设易晟达公司项目，是为了应用自主研发技术，通过真空溅镀方式在盖板玻璃表面形成薄膜叠层结构，提高盖板玻璃的透过率、硬度及耐磨性等性能。易晟达公司于2018年9月投产，2019年7月起，引进镀膜量产订单，通过设备技改以及优化工艺，产能有所提升，2020年受疫情等因素影响，易晟达公司订单大幅下滑，生产经营陷入困境，积极寻求合作方盘活运营，至今未有进展。鉴于易晟达公司预计短期内难以扭亏为盈，继续亏损经营将对各方股东造成进一步损失，经易晟达公司各方股东协商，拟对易晟达公司实施清算注销。

截止2021年7月末，易晟达公司主要债务是公司为支持易晟达项目运作为其提供的财务资助630万元，易晟达公司以镀膜生产线作为抵押担保措施。

根据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广信评报字[2021]第196号《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拟处置资产涉及所属的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固定资产、存货、无形资产于评估基准日2021年5月31日的不含增值税市场价值为303.06万元（2021年5月31日账面价值合计为2,583.42万元）。易晟达公司拟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货合计评估值303.06万元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若公开挂牌转让交易成功，所得款项用于归还公司对易晟达公司财务资助中的等额借款；如公开挂牌转让交易不成功，由易晟达公司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货按评估值的90%以资抵债给公司，用于抵偿公司对易晟达公司财务资助中的等额借款，公司后续用于镀膜类产品的研发生产或另行拍卖处置。易晟达公司长期待摊项目包括主设备基础和装修、配电、防雷、消防工程，为公司所有厂房建筑的附属设施，可用于公司其他业务或下属企业使用，因此，易晟达公司拟将上述长期待摊费用按评估值100.77万元转让给公司，用于抵偿公司对易晟达公司财务资助中的等额借款。

易晟达公司清算不涉及土地、房屋等重大资产、税务、诉讼、产权瑕疵、抵押、担保、违规运营等情况。公司授权经营管理层依法依规办理易晟达公司清算注销相关事宜。

四、易晟达公司清算对公司的影响

易晟达清算事项预计对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产生约1,400万元损失影响，已全部在公司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中反映，不会对公司未来的业务、生产经营构成负面影响。清算注销后，易晟达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0-37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8月9日以电话通知、书面通知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与会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于2021年8月19日在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唐强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其中参加现场会议董事6人，因疫情防控，独立董事周荣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罗绍德先生、周荣先生、于跃女士已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管理，规范信息披露行为，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信息内容、披露标准、发布信息的流程、董监高履行职责等内容。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有效防范内幕交易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内幕信息管理办法》有关内幕信息的范围、保密措施、登记备案等内容。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投资行为，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建立科学规范的投资决策机制，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投资管理制度》有关投资管理原则、投资类别和投资过程管理等内容。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提供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提供担保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提供担保管理办法》有关担保原则、反担保措施等内容。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行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有关财务资助范围、审批权限和业务流程等内容。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委托理财业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办法》有关审批权限及执行程序、风险管理等内容。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外汇衍生品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外汇衍生品业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外汇衍生品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办法》有关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审批权限、单笔业务决策权限等内容。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的议案》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市易晟达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1-41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8月9日以电话通知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8月19日在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叶志超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公司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2,984.27万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

公司代码:600817　　公司简称:宏盛科技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无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宏盛科技	600817	ST宏盛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东新	王勇
电话	0371-85334130	0371-85334130
办公地址	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宇工路88号	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宇工路88号
电子信箱	hsir@hsfazhan.com	hsir@hsfazha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489,071,893.07	4,288,342,013.25	4,288,342,013.25	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8,862,626.46	1,752,183,156.50	1,752,183,156.50	14.6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839,458,241.62	1,422,808,500.68	40,207,725.67	2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803,329.32	179,757,541.88	-3,264,786.07	2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569,475.80	136,317,829.34	-3,257,520.48	1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17,573.85	80,420,216.58	8,839,604.89	-188.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3	12.92	-0.03	减少0.5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6	-0.02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6	-0.02	22.22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22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65	294,756,351	294,756,351	无	
西藏德恒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2	41,639,968		无	
拉萨德宇新创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6	38,072,695	38,072,695	无	
石智（泉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石智追求真理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69	9,134,952		无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65	8,924,284		无	
上海宏普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5,231,016	5,231,008	冻结	5,231,016
戴领梅	境内自然人	0.93	5,000,000	5,000,000	无	
芜湖长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未知	0.74	4,015,548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安心回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4	3,449,275		无	
石智（泉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石智感恩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1	3,283,77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西藏德恒、德宇新创为控股股东宇通集团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17　　证券简称:宏盛科技　　编号:临2021-066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21年8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庆一先生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

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我们保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重大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3、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

特此公告。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817　　证券简称:宏盛科技　　编号:临2021-067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郑州德恒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53号）核准，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盛科技”）于2020年12月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8,544,243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0.51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99,999,993.93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4,320,754.72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5,679,239.2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2月2日全部到位，并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0]第16-00009号）予以验证。

公司以前年度累计已使用募